

教育时论

给“网络原住民”家庭更多教育支持

刘钰

家庭是孩子的第一个课堂,承担着育人的重要责任和使命。提高我国家庭教育的水平,需要针对当下年轻家庭愈发凸显的网络原住民特点,给予更多的资源支持。近日,上海发布的《上海市家庭教育指导大纲(修订)》(以下简称《大纲》)引发关注。其亮点之一是根据每个年龄段儿童的发展规律,为家长提供详尽的育儿指导意见。特别是针对新生代儿童从出生开始就已是网络原住民的特点,《大纲》为家长提供了一套切实可行且易于操作的权威意见。

新生代儿童出生并成长在互联网环境中,电子产品触手可及。作为家长,孩子在孩子面前减少屏幕暴露的道理可能都懂,但做起来有点难。这也是家庭教育中如何处理孩子和网络之间的关系备受关注的点。

对90后父母来说,互联网已经顺理成章地成为他们必备的育儿工具,电子屏幕不离手是常态。2020年,中国青年报社社会调查中心对1978名未成年孩子家长进行的一项调查显示,育儿有困惑时,91.0%的受访家长会搜索育儿自媒体。但在享受信息便捷的同

时,新一代父母也难逃信息泛滥的烦恼。调查中的受访家长普遍觉得自媒体存在无用信息过多、门槛较低和标题党太多等问题。因此,从满足年轻家长的育儿需求来说,权威、科学的家庭教育指导意见还相对欠缺,且传播的及时性、有效性还不够。年轻家长在育儿时常常被无效信息干扰,生发育儿焦虑。

就拿在家庭教育中如何有限度地使用电子产品来说,《大纲》的指导意义值得称赞。因为不仅体现了遵循科学、儿童为本、家长主体的特点,而且具体详细且易于操作。例如,针对0-3岁儿童,家长要注意减少屏幕暴露,不用电子产品代替家长陪伴;针对3-6岁儿童,家长要避免让儿童长时间观看电视、电脑、手机等。家长在日常生活中尽量减少使用各种电子产品,利用各种日常用品和活动开展寓教于乐的家庭亲子游戏等。在小学、初中、高中阶段,《大纲》分别设专题指导家长如何处理好与网络、电子产品、新媒体的关系,同时还特别提出制定家庭网络公约等建议。相对于单纯建议限制儿童使用电子产品的时间,《大纲》提供了更多操作性且方向性的建议,这也是各地在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工作值得借鉴的地方。

提高家庭教育的水平,还要深入分析年轻家长普遍面临的育儿困境。年轻家长一般为上班族,没有太多精力照顾幼儿,只能将孩子交给祖辈进行隔代教养或请人代替教养。同时,城市快节奏生活天然造成了邻里之间来往少,很多幼儿社交范围狭窄。然而,年轻家长具有望子成龙、望女成凤的迫切心情,在互联网教育快速发展的情况下,往往提早给孩子报了线上早教班、英语、画画等兴趣课程。过早用眼,长时间盯着电子产品的屏幕很容易损害孩子的视力。例如,江苏淮安一名一岁多的宝宝就因为家长过早进行视频早教,导致孩子近视。

其实,这些问题归根结底反映出家庭教育需求日渐提高与城市、社区育儿资源供给不足的矛盾。去年,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多部门印发了《关于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要求各地政府优化儿童公共服务、拓展儿童成长空间、改善儿童发展环境,在物质和社区特质方面满足儿童的成长需求。

然而,现实中,大多数地区还存在儿童公共设施和服务不足的问题。儿童的活动范围越来越小,电子产品成为儿童普遍的解压工具,以及家长育儿资源获取的途

径。正如《林间最后的小孩:拯救自然缺失症儿童》书中所写的,孩子更喜欢在室内玩,因为室内有电源插座。如果想普遍提高家庭教育的水平,必须重视和弥补这方面的不足。特别是双妻政策实施后,儿童的学习压力减轻,他们可以有更多时间和精力追求自己的兴趣爱好。从丰富教育资源的角度入手,能够为儿童和家长走出电子屏幕的陷阱创造机会。

政府要主动推进城市公共空间适儿化改造,加快完善儿童游乐设施、图书馆、公园、体育馆等公共设施的建设,给儿童更多的成长空间。就拿儿童阅读来说,很多地区社区阅读空间天然缺失。相较于大型图书馆,坐落于街道、社区步行即可快速抵达的小型阅读场所更具有现实价值。在这方面,我们不妨借鉴美国的图书馆服务体系。以美国芝加哥为例,读者从家里步行出发,15分钟即可发现公共图书馆。此外,美国还设有大型图书馆,便于图书在较为偏远的地区流动分享。这些便捷的图书馆服务让家长能够随时利用闲暇时间参与到阅读活动中,丰富儿童的生活。我们只有不断完善儿童触手可及的空间资源,家庭教育的丰富性才有更大的发挥空间。

社区和学校要有建设儿童友好型社区的主动意识,通过单位联盟、资源开放共享,为亲子活动、家长学习提供丰富的教育资源。一些地方探索出的成功做法值得借鉴。例如,深圳是我国第一个联合国授予的儿童友好型城市,一些幼儿园主动将园所资源辐射社区。包括在周末定时开放特色项目场地,如阅读室、运动场、美术室、木工坊等,以专业的教师团队形成相应课程,围绕儿童的教养主题,开发适宜的课,帮助幼儿家长树立科学的育儿观念;带动更多学校和机构形成联盟,将所属单位的操场、体育馆、图书吧、功能室及社区的公共区域向社区全面开放,丰富亲子活动和育儿指导。由此,社区家庭教育的水平得到提高,家长育儿更加得心应手,不再依赖于网络。

儿童是祖国的未来。家庭教育工作开展得如何,关系到孩子的终身发展。然而,家长在孩子成长的各个阶段会不断出现育儿困惑、难题。如果能更深入地构建家庭教育支持体系,丰富资源供给,那么家长无助、迷茫的时候,就能得到科学、及时、有效的支持。家长的育儿道路就会越走越顺,孩子的成长道路也会越走越宽。

(作者系本报记者)

微言

有必要立法规范未成年人整容

叶金福

对于未成年人整容,上海市出手了。据《法治日报》报道,上海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九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修订后的《上海市未成年人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3月1日起施行。修订后的《条例》新增了未经未成年人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同意,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医疗美容服务的规定。

近年来,随着美容整容行业的兴起,越来越多的成年人加入美容整容大军,其中也有不少未成年人偷偷加入其中。变美要趁早,你还等什么?三招教你如何说服爸妈去整容。打开社交平台,输入医美等关键词,各类有关学生整容的宣传帖、营销帖甚至攻略帖充斥其中。宣传如此直白,对未成年人极具诱惑力。但要知道,未成年人尚处在发育期,整容会给他们身体带来不可逆的影响。一些不良机构还打着低价整容的幌子诱导未成年人,进而通过套路贷等方式诱骗。一旦发生医疗事故,未成年人及其家属往往难以维权。

当前涉及未成年人整容的相关法律规范,主要是2002年施行的《医疗美容服务管理办法》。其中第十九条规定,未经监护人同意,不得为无行为能力或限制行为能力人实施医疗美容项目。在地方立法中,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的《广州市未成年人保护规定》第四十四条规定,不提倡未成年人实施医疗美容项目,未成年人确因特殊原因需要进行医疗美容的,须经其法定监护人同意。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为未成年人实施医疗美容项目,应当向未成年人及其法定监护人书面告知治疗的适应症、禁忌症、医疗风险等事项。此次上海立法规范未成年人整容行为,足见立法规范未成年人整容很有必要。

当然,对未成年人整容行为也不可一刀切。笔者以为,不妨对未成年人整容分成必要的医疗整形和非必要的美容整形,实行分类管理。对于因先天缺陷或事故等原因而导致的必要性医疗整形,比如唇腭裂、双下肢不等长、烧伤植皮、外伤疤痕修复、畸形矫正等,可以在监护人同意的情况下,为未成年人实施整容。对于那些只是为了提高颜值、非必要的美容整形,应予以禁止。

同时,对监护人同意,也需进一步细化。比如,必须要监护人亲自到场,必须有现场签字确认环节等。此外,所签文件等必须留档,便于日后查证。还应考虑制定必要报告制度,医美机构对涉及未成年人的整形行为要主动上报,监管部门要定期开展监督检查。否则,极易在实际执行中沦为一种形式。

我们期待有更多地方能紧随广州、上海之后,国家层面尽快尽早把规范未成年人整容纳入法律轨道,对未成年人整容行为进行必要的规制。(作者系浙江省开化县教师进修学校副校长)

严控学龄前教育在线化倾向

唐亮

北京市教委近期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备案及管理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针对非学科类培训,专门指出,面向学龄前儿童的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一律停止运行。

这项规定引起广泛关注和强烈反响。支持者认为,这不仅有助于减少儿童使用电子设备时间,而且可以避免资本涌入学龄前赛道。反对者认为,面向学龄前儿童培训的教育应用存在跨学科、多样态的学习内容,对鼓励儿童自由探索和思考、培养自主学习力、辅助家长教育具有积极作用,应将启蒙和培训两类教育区分开,不能一刀切。严控学龄前教育在线化,这项举措虽然在很多人看来过于严厉,但通过对近几年的政策进行梳理不难发现其必然性和必要性。

严控学龄前教育在线化是移动互联网治理工作的持续延伸。早在2018年12月,教育部办公厅就发布了《关于严禁有害APP进入中小校园的通知》。当时的监管并未涉及学龄前儿童,但建立了有害APP并防范其造成负面影响的机制。2019年7月,教育部等六部门发布《关于规范校外线上培训的实施意见》,对开展线上培训的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提出了实施备案审查制度,强化协同治理等监管要求。此时的监管对象仍然是中小学。此后,教育部等相关部门又陆续印发了《关于引导规范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有序健康发展的意见》《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备案管理办法》。虽然此时的治理对象是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超越了学段、学龄的范畴,但在引导规范和备案管理工作过程中,面向学龄前儿童的培训依然没有被明确纳入监管范围。随着治理工作的不断深入,学龄前儿童的在线培训逐渐引发关注,并被首次纳入北京市教委对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的治理文件。

严控学龄前教育在线化是深化落实双减工作。2021年3月,教育部发布《关于大力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的指导意见》,明确要求落实国家有关规定,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对学龄前儿童违规进行培训。这是首次针对学龄前儿童群体的培训工作进行明确要求。2021年7月,《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印发,指出各地要统筹做好面向3岁至6岁学龄前儿童和普通高中学生的校外培训治理工作,不得开展面向学龄前儿童的线上培训,严禁超前学习、作业负担过重等违规做法,坚决防止变相、隐形变异培训。2021年12月,教育部办公厅印发通知,对加强教育APP管理推动与双减政策衔接提出明确要求,指出不再受理学前线上培训APP备案申请,已备案的相关APP予以撤销。这些都为北京市出台相应规定提供了重要的上位文件依据和监管趋势参考。

毫无疑问,北京此次发布的政策具有风向标作用,但目前仍处于征求意见阶段,最终文件尚未发布。各地在参考借鉴北京经验的同时,可充分考虑以下三个方面:

统筹把握政策要求。首先,严格落实双减政策。要从大局出发,坚决把双减要求摆在突出位置,作为制定各项备案监管政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其次,突出儿童身心健康。世界卫生组织的报告建议,5岁儿童每天接触电子屏幕的时间不能超过一小时。教育部、国家卫健委发布的指引指出,6岁以下儿童要尽量避免使用手机和电脑等电子产品。要充分参考相关报告建议,将促进儿童身心健康作为备案监管的逻辑起点。再次,重视父母作用。以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为契机,引导家长重视言传身教,以身作则,为孩子树立合理使用电子产品的榜样。

深化细化监管方式。各地可参考校外培训监管,按照审慎严格的原则,在政策制度层面明确面向学龄前儿童的启蒙和培训的区别,制定可操作、可执行的鉴别标准和流程。围绕有声读物、视频动画、思维训练、能力拓展等应用模式和业态,深入开展电子产品和移动应用对儿童视力、听力等身心健康影响的研究论证,并将论证结果作为制定政策的参考依据。

协同各方力量。广泛开展调研,集中教育、技术等专家智慧,倾听学校、教师、家长、行业、企业等各方声音。通过畅通多方协调机制,发挥外部监督作用、创新管理服务方式、加强部门协调和区域协同,强化行业自律等多种方式,构建多元监管治理格局。

(作者系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信息中心副主任)

焦点时评

扎实推进新一轮“双一流”建设

张雷生

经国务院批准,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更新公布,标志着新一轮建设正式启动。扎实推进新一轮双一流建设,需要准确把握几个重点和发力点,从而有效赋能我国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

要准确定位高等教育的服务导向,不断强化高等教育服务功能和能力建设。我国高等教育发展方向要同我国发展的现实目标和未来方向紧密联系在一起,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教育是服务是新时代我国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根本遵循。双一流建设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在制定新一轮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标准时,要面向国家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现

实与长远发展需要,面向建设世界高等教育强国的战略目标,突出人才培养质量和服务国家建设能力与贡献度导向。在提高大学竞争力和教育研究水平的同时,集中力量突破一批卡脖子的关键技术,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创造新成长动力。

要正确处理高等教育均衡发展与高质量发展的关系,强调双一流建设的反哺功能和自身造血功能,摆脱资源依赖型发展模式。新一轮双一流建设不应再走过去传统意义上资源依赖的路径,一味依靠教育财政拨款,而应充分发挥高校自身优势学科的学科辐射、引领和反哺作用。客观来讲,新一轮双一流建设正是当年先富带动后富,最终实现共同富裕理念在高等教育领域的体现。因此,高校里面的优势学科在获得专项经费资助和政策倾斜照顾的同时,更应激活自身的造血细胞,不

断激发学科建设的活力与创造力。学校和学院层面也应对这些学科在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等关键环节大胆改革创新,突破体制机制制约,助推这些优势学科发挥资源投入的叠加效应和乘数效应,从而带动整体学科系统的优质发展。

要明确构建本土化和国际化相统一的高等教育办学质量评价标准和评价指标体系。建议加快构建一流大学和学科建设动态监测体系,构建一体化网络技术平台,采取批判借鉴的眼光,组织专业人士遴选和开发设计出既符合国情实际和高等教育发展内在规律,又符合国际上通行规则要求的评价和遴选指标体系。将动态调整机制用好实用,用健全的制度和良好的运营机制来消除学科建设目录增减动态调整过程中的人为干扰因素。在确保评选过程公开、透明的同时,保证评选指标体系和评选结果的科学性、

公平性和规范性,提升建设高等教育强国战略相匹配的现代化、信息化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

要正确处理学科建设与学科评估的关系。树立正确的学科建设理念,处理好学科水平与学校实力、中国特色与世界一流、国内评价与国际评价、单项指标与综合指标、交叉学科与传统学科、急需学科与一般学科、人文社会科学与自然理工学科和交叉创新学科的关系。相信随着新一轮建设名单的公布,各高校将迎来新一轮学科布局与优化高潮,建议加快转变学科建设理念,从大规模数量扩张回归到内涵建设和质量提升。学科建设与学科布局既要以学科水平为基础,还要综合考虑学校整体学科生态体系,与国家 and 区域发展战略需求紧密衔接,加快建设对接区域传统优势产业以及先进制造、生态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学科。在优化学科布局的过程中,

高校应全面分析不同学科发展态势,敏锐把握学科发展方向,着眼于学科建设生态体系,充分考虑和尊重学科建设的内在规律,完善学科新增与退出机制。

建议教育行政部门广泛利用公众媒体平台,组织专业人员科学、客观、理性、认真、负责地解读好新一轮建设名单出台的真实初衷,帮助和正确引导社会公众真正认同一流大学、一流学科的身份标签,正确看待入选和落选新一轮建设名单。社交媒体尤其需要发挥公众舆论的积极引导作用,一方面要尽量淡化和冷处理入围名单目录的报道,还高校和学科一个安静发展的环境氛围;另一方面要做好面向社会公众的普及,避免将经费、招生、排名等挂钩打包传递给社会公众,过度消费社会公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期盼和希冀。

(作者系吉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高等教育研究所副教授)

“双减”背景下尤需做好教师减负工作

李新翠

双减政策发布后,各地陆续制定了相应的教师减负清单。然而,笔者在调研过程中发现,一些不必要的额外负担依然困扰着很多中小学一线教师,而且似乎产生了旧负担未解决新负担又冒出的苗头。双减对教师教育教学工作提出新要求和新挑战,更需要保障教师有更多时间和精力研究教育教学,改进作业设计和提高课堂教学效率。

目前,教师减负工作还存在一定不足。一是减负定位仅停留在具体工作层面,缺乏宏观统筹。虽然各地已出台减负清单,但很少有地方将教师减负工作纳入教师队伍建设的整体规划。从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2021年教育工作要点中可以看出,极少有地方将教师减负纳入教师队伍建设工作部署。如果仅仅将教师减负停留在减负层面来对待,很难真正奏效。

二是减负目标存在重负担外在表现、轻内在形成机理的问题。虽然各地减负清单均对教师减负作出具体而明确的要求,但这些要求多聚焦在教师负担的外在表现形式。教师负

担不是简单的有形之物,为教师减负不是简单地过滤或拿走具体的负担表现形式,而是要明确各类负担产生的内在机理和根本原因。

三是减负思路重内容轻方法。各地减负清单都明确提出了减什么,少则10多条,多则20多条。减负清单重在充分罗列教师负担的具体表现形式,而对负担的本质关注不够。对此,我们不妨借鉴国外的一些经验。例如,英国政府在为教师减负时不仅减轻一些具体负担,而且通过深入研究明确负担产生的主要原因。从我国各地减负清单来看,减负清单内容处于并列、并行的状态,没有分出优先级,没有明确的责任主体,大多是严禁、规范、减少、不准等命令性的词汇,但这些要求如何落实尚不明确。

双减背景下,在厘清教师负担的原因后,还要多措并举,扎实推进教师减负。一是加快建立教师负担定期监测制度,以不断明确教师负担状况及减负效果。明确教师负担监测机构,可借鉴国际有关经验,委托有研究基础、技术平台和资源支撑的专业机构来开

展。建立科学合理的监测制度,根据减负工作的推进重点、阶段目标实行国家年度监测、专项监测和重点监测相结合的监测制度。建立健全教师工作负担数据库,从而为教师减负工作提供明确的基线和目标。实行监测的结果适度公开和有效应用,既从宏观层面反映教师减负整体进展,又有分省进展情况。通过持续定期监测,明确为中小学教师减负的重点和目标,保障减负工作的正确方向。

二是切实构建多方力量协同机制。教师减负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建立行政、专业、学校和社会多网格式工作机制,横向不遗漏,纵向落到底,实现全覆盖。我们可以借鉴英国在国家政府主导下,教师管理评审机构、教师工作负担咨询小组、国家教学与领导研究院、各地学校联盟等共同参与减负的做法,通过不同性质机构负责不同工作,合力为教师减负。在具体职责方面,各级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负责主导推动各阶段任务落实,专业机构和专家学者开展深入研究,提供思路和建议,各级各类学校作为最基本单元主动探索和

积极尝试各种减负实践策略和推进路径,营造良好氛围保障减负工作顺利开展。

三是设立专项负担破解研究推进小组。双减文件明确提出四个方面的减负任务和目标。鉴于四个方面工作负担的性质和需要,可借鉴英国为减轻数据管理、评价反馈和教学计划三个领域负担而专门成立三个独立小组的做法,对四个方面的减负工作任务进行专门负责、专项研究、专业推动。

四是实行试点地区+试点学校推进机制。鉴于教师负担的地区差异性,基于监测结果和地区自主自愿申报,围绕双减文件中提出的四类负担,建立相应的试验区,探索和验证有关减负策略的可行性、科

学性和有效性,并在此基础上总结提炼出具有普适性的减负推进路径和策略。

五是借力信息技术实现减负增效同步。各地可高度重视借助教育信息技术来拓展教师减负的路径,包括利用最新技术为教师减少程序化的工作任务,通过信息技术增强教师教育教学的质量和效能,坚持信息技术双驱动的方向和路径。运用计算机自适应测验、电子档案袋、学习分析技术、基于大数据的课堂观察、区域教育质量监测数据平台等多种工具和平台,开展对学校的全方位评价和督查,减少各种纸质材料的准备和要求,实现教育管理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多元化和信息化。建立健全四通八达的教育管理信息化系统,健全系统功能,优化系统设计,做到信息收集、提取、应用和分析的一键式功能,杜绝以痕迹管理和过程材料为重点的评价方式。通过大数据网络信息平台对教师负担进行定期监测,以便考察双减落实进展及其成效。

(作者系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教师发展研究所副研究员)